

#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探案

(英)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全集

7

插图新注新译本

## 福尔摩斯旧案钞

THE CASE-BOOK OF  
SHERLOCK HOLMES



中华書局

#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探案

(英) 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 全集

7

### 插图新注新译本

### 福尔摩斯旧案钞

The Case-Book of Sherlock Holmes



(英) 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中华书局

## 前 言

我总是担心，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会染上某些流行男高音歌手的毛病，明明已经过了盛年，但却还是禁不起诱惑，硬要在溺爱自己的观众面前一再谢幕，不肯下台。这样的状况必须终结，而他也必须退场，跟所有的现实或虚构人物一样。人们喜欢假想，想象力的产物可以停留在某种妙不可言的中间状态，栖身于某个稀奇古怪的乌有之乡。在那个地方，菲尔丁笔下的多情男子仍然在向理查德森笔下的美丽女子求爱，司各特笔下的众位英雄仍然在高视阔步，狄更斯笔下那些讨喜的伦敦佬仍然在插科打诨，萨克雷笔下的凡夫俗子也仍然在继续那些可鄙的追求<sup>①</sup>。兴许，歇洛克和他的华生可以到这样的一座英烈祠<sup>②</sup>当中去寻找一个暂且栖身的卑微角落，把舞台让给某个更加精明的侦探和某个更加迟钝的搭档。

他的职业生涯可谓相当漫长——即便如此，还是会有人把这件事情说得更加夸张。一些风烛残年的老先生跑来找我，宣称他们从孩提时代就开始阅读他的探案故事。他们似乎意在恭维，我却觉得这样的话非常中听。跟自己密切相关的日子，谁也不乐意让人胡乱编排。

① 这篇序言最初发表于1927年3月的《斯特兰杂志》(The Strand Magazine)，本来用于号召读者参加“歇洛克·福尔摩斯竞赛”(Sherlock Holmes Competition，竞赛内容为评选12篇最佳福尔摩斯故事)，用作《福尔摩斯旧案钞》序言之时略有改动。菲尔丁(Henry Fielding, 1707—1754)、理查德森(Samuel Richardson, 1689—1761)、司各特(Walter Scott, 1771—1832)、狄更斯(Charles Dickens, 1812—1870)和萨克雷(William Thackeray, 1811—1863)都是英国作家。这里提到的是他们各自作品当中的典型人物。

② “英烈祠”原文为“Valhalla”，是北欧神话当中主神奥丁(Odin)接纳阵亡者灵魂的殿堂。



确凿无疑的事实是，福尔摩斯是在《暗红习作》和《四签名》当中初次登场的；这两本小册子面世的时间是一八八七至一八八九年。一八九一年，《波希米亚丑闻》出现在了《斯特兰杂志》上，由诸多短篇故事组成的一个漫长系列从此发端。当时的公众似乎对这个故事青眼有加，希望看到更多的篇目。这样一来，从三十九年之前的那个日子开始，福尔摩斯的短篇探案故事形成了一个断断续续的系列，如今已经有了整整五十六篇。这些故事还曾经以书籍的形式再版，也就是《福尔摩斯冒险史》、《福尔摩斯回忆录》、《福尔摩斯归来记》和《福尔摩斯谢幕演出》。前几年面世的十二篇故事未曾结集，眼下就归入这本名为《福尔摩斯旧案钞》的集子。他的冒险生涯始于维多利亚时代晚期中叶，贯穿了其年不永的爱德华时代；即便在狂乱不堪的当今时代<sup>①</sup>，他仍然守住了他那块小小的阵地。据此看来，在青年时代成为福尔摩斯首批读者的那些人，现在确实可以看到自己的成年子女追看同一本杂志上的同一个系列故事。此等情形实在是一个惊人的范例，充分说明了英国公众的耐性与忠诚。

远在即将写完《福尔摩斯回忆录》的时候，我已经下定决心，必须让福尔摩斯到此为止，因为我觉得，我不应该让自己的文思过多地流入同一条渠道。这个脸色苍白、轮廓分明、身手矫健的家伙大量占用我的想象力，份额超过了应有的限度。于是我痛下杀手。幸运的是，当时并没有哪个验尸官替他验明正身；这样一来，经过一段漫长的间隔之后，我还可以轻而易举地顺应读者诸君的抬爱，把当初的草率之举敷衍过去。

---

<sup>①</sup> 维多利亚时代指英国维多利亚女王(Queen Victoria, 1819—1901)执政的时代，即1837至1901年。爱德华时代指爱德华七世(Edward VII, 1841—1910)执政的时代，即1901至1910年。爱德华七世之后的英国君主是乔治五世(George V, 1865—1936)，1910至1936年在位。

我从来不曾为续写的决定感到后悔,因为从实际情况来看,写作这些相对轻松的小文并没有妨碍我在史传、诗歌、历史小说、心理学、戏剧等众多创作领域探索并发现自己的局限。就算福尔摩斯从来不曾来到世间,我也不会有更多的成就。话又说回来,兴许他终归还是有点儿碍事,会掩盖我那些更加严肃的文学作品。

好了,读者诸君,跟歇洛克·福尔摩斯道个别吧!多谢你们始终不变的支持,只希望你们的支持已经换来了只有在传奇故事的奇妙国度里才能找到的回报,让你们可以暂时忘却生活的烦恼,得到一些振奋精神的思维调剂。

亚瑟·柯南·道尔

## 目录

### Contents

前　　言	001
显赫的主顾	001
白化士兵	037
马泽林钻石	065
三尖别墅	091
萨塞克斯吸血鬼	117
三个加里德布	141
雷神桥谜案	167
爬行人	203
狮子鬃毛	233
戴面幕的房客	261
肖斯科姆老宅	279
退休的颜料商	305

# 显赫的主顾



“现在应该不妨事啦。”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说道。当我在十年当中第十次请求他准许我发表以下故事的时候,这便是他的答复。如是这般,我终于得到许可,可以把我朋友的一段经历公诸于众。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他侦探生涯当中至关重要的一段经历。

我和福尔摩斯都对土耳其浴<sup>①</sup>情有独钟,而我已经发现,当我俩一起在气氛慵懒惬意的休息室里抽烟的时候,他比其他任何时候都更加健谈,更有人情味。诺森伯兰大街那家土耳其浴室的顶楼有一个单独隔开的角落,里面并排摆着两张躺椅。故事正是始于我俩躺在这两张椅子上的时候,日期则是一九〇二年九月三日。我问他手头有没有什么案子,他便把瘦长有力的胳膊从包裹全身的浴巾下面伸了出来,够到挂在旁边的外衣,从内袋里掏出了一个信封。

“这可能只是某个自以为了不起的傻瓜在那里大惊小怪,也可能是



……他便把瘦长有力的胳膊从包裹全身的浴巾下面伸了出来……

① 这篇故事首次发表于1925年2月及3月的《斯特兰杂志》(The Strand Magazine),分两部分连载。本书其余故事亦首见于此杂志,以下只注时间(本书注释中的首次发表时间都是就英国而言)。在《弗朗西丝·卡法克斯夫人失踪事件》的开头,福尔摩斯对华生洗土耳其浴的事情啧有烦言,应该只是开玩笑。



一件生死攸关的事情。”他一边说，一边把信封里的短笺递给了我，“我了解的情况都在信里，别的我也不知道啦。”

信是头天晚上从卡尔顿俱乐部发来的，内容如下：

詹姆斯·戴姆雷爵士谨祝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万安，并拟于明日午后四时半登门拜访。詹姆斯爵士在此冒昧声明，所询之事极其微妙、至关紧要，切盼福尔摩斯先生拨冗赐见，并请致电卡尔顿俱乐部确认会面事宜。

“不消说，我已经确认了这次会面，华生。”我把短笺递回去的时候，福尔摩斯说道，“你对戴姆雷这个家伙有什么了解吗？”

“只知道他在社交圈里是个无人不晓的人物。”

“呃，我知道的情况要比你稍微多一点儿。他可是名声在外，专门处理那些不能见报的微妙问题。你兴许还记得，他曾经为哈默福德遗嘱案跟乔治·刘易斯爵士<sup>①</sup>讨价还价。他这个人深通世故，还拥有天生的外交手腕。由此看来，我只能认为这一次的事情并不是空穴来风，他确实需要咱们的帮助。”

“咱们？”

“呃，如果你乐意帮忙的话，华生。”

“荣幸之至。”

“那好，时间你已经知道了——四点半。眼下咱们用不着去想这件事情，到时候再说吧。”

当时我住在安妮女王街，于是就在约定的时间之前赶到了贝克街。

---

<sup>①</sup> 这个“乔治·刘易斯爵士”可能是指当时英国的著名律师乔治·刘易斯(Sir George Henry Lewis, 1833—1911)。

下午四点半，拥有爵士头衔的詹姆斯·戴姆雷上校准时到达。我用不着赘述他的外表，许多人都记得这个咋咋呼呼、坦率诚恳的大块头，记得他那张刮得干干净净的宽阔脸庞，更记得他那种浑厚悦耳的嗓音。他那双爱尔兰人的灰色眼睛闪着直率的光芒，笑意盈盈的灵动嘴巴则诉说着他的好脾气。他戴着一顶光闪闪的高顶礼帽，穿着一件深色的礼服外套。事实上，从别在黑缎领巾上的珍珠领针，到罩在上光皮鞋上的浅紫色鞋套，所有的细节都说明，他对于衣着的挑剔品味确实是名不虚传。进屋之后，这名身材魁梧、气宇轩昂的贵族俨然变成了这个小小房间的主人。

“当然喽，我早就知道华生医生也会来。”他彬彬有礼地欠了欠身，开口说道，“这一次，他的帮助多半是必不可少，福尔摩斯先生，因为我们的对头把暴力当作家常便饭，实实在在是个无所顾忌的家伙。这么说吧，他算得上是全欧洲最危险的人物。”

“我以前的几个对头也曾经享有这样的盛誉。”福尔摩斯笑着说道，“您抽烟吗？那就请您多多包涵，我要把我的烟斗点上啦。要是您的对头比已故的莫里亚蒂教授和健在的塞巴斯蒂安·莫兰上校还要危险的话，那我倒真想会会他哩。我可以问问他的名字吗？”

“您听说过格朗纳男爵吗？”

“您说的是那个奥地利凶手吗？”

戴姆雷上校猛然举起他那双戴着羔皮手套的手，笑了起来：“您可真是无所不知，福尔摩斯先生！了不起！这么说，您已经把他归入凶手之列喽？”

“关注欧洲大陆的罪案细节正是我的本行。只要读过布拉格那件案子的报道<sup>①</sup>，谁还会对这个家伙的罪行有半点疑问！仅仅是因为一个

<sup>①</sup> 布拉格今天是捷克的首都，捷克当时是奥匈帝国的一部分。后文中的斯普鲁根山口（Splügen Pass）位于今天的瑞士和意大利交界处。山口的意大利一侧当时也属于奥匈帝国。



戴姆雷上校猛然举起他那双戴着羔皮手套的手，笑了起来……

纯技术层面的法律问题，再加上一名证人不明不白地送了命，才让他逃脱了惩罚！他的妻子死在了斯普鲁根山口，原因是所谓的‘事故’，可我敢肯定是他杀了她，就跟我亲眼看见了一样。除此之外，我知道他已经来了英格兰，还预感到他迟早会给我找点儿事干。好啦，格朗纳男爵干了些什么呢？要我说，该不会是过去的那场悲剧再一次上演了吧？”

“不是，这一次的事情更加要紧。惩治罪行固然重要，更重要的事情却是防患于未然。福尔摩斯先生，假使你遇上了一件可怕的事情，一种糟糕透顶的局面，你眼睁睁地看着它愈演愈烈，对它的后果也是一清二楚，但却完全想不出阻止的办法，这样的一种处境，实在是苦不堪言。世上还有比这更让人难过的处境吗？”

“兴许没有。”

“既然如此，您应该明白我那个委托人是什么心情了吧。”

“真没想到，您只是一个中间人。您的委托人又是谁呢？”

“福尔摩斯先生，我恳求您不要追问他的身份。我必须跟您把话说死，绝不能把他尊贵的姓名扯进这件事情。他这么做是出于极度高尚、极度侠义的动机，可他不想出头露面。不用说，您完全不需要担心费用的问题，完全可以自行其是。对您来说，主顾的真名实姓也算不上什么

要紧事情，对吧？”

“对不起，”福尔摩斯说道，“办案的时候，我已经习惯了有一头是个谜的局面，可是，两头都是谜的局面实在让人犯难。詹姆斯爵士，恐怕我只能拒绝您的委托了。”

我们的客人一下子方寸大乱，激动和失望的阴云罩住了他那张表情丰富的宽阔脸庞。

“您肯定没意识到，您的举动造成了什么样的后果，福尔摩斯先生。”他说道，“您让我为难到了极点，因为我完全肯定，如果我可以说出实情的话，您保准会满心自豪地接下这件案子。与此同时，我已经答应过别人，不能把实情和盘托出。这样吧，您至少听我把可以说的部分说完，行吗？”

“没问题，前提是您得明白，我什么也没答应。”

“我明白。首先我想问一问，您肯定听说过德·默维列将军吧？”

“在开伯尔山口<sup>①</sup>成名的德·默维列吗？是的，我听说过他。”

“他有个女儿，名叫维奥莱特·德·默维列。这位小姐年少多金、美貌多才，从各方面说都配得上绝代佳人的称号。我们正在竭力打救的正是将军的女儿，正是这个惹人怜爱的天真姑娘，因为她掉进了一个恶魔的手心。”

“照您这么说，她受到了格朗纳男爵的控制，对吗？”

“她受到的是对女人来说最要命的控制——爱情的控制。您兴许有所耳闻，这家伙长相格外英俊，风度格外迷人，嗓音十分温柔，身上还散发着一种又浪漫又神秘的气息，特别讨女人的喜欢。传言说他能够

---

① 开伯尔山口(Khyber Pass)是今天的巴基斯坦(当时是英属印度的一部分)和阿富汗之间的一个山口。在阿富汗战争期间，英军曾多次取道此山口入侵阿富汗。



让任何女人俯首帖耳,还利用这种本事捞了不计其数的好处。”

“可是,他这种人怎么能有机会认识维奥莱特·德·默维列这样的千金小姐呢?”

“他俩是在地中海上的一次游艇航行当中认识的。参加航行的人虽说有资格的限制,船票却都是自个儿买的。举办这次活动的人肯定是不知道男爵的底细,知道的时候也已经来不及了。这个恶棍缠上了这位小姐,最后就彻彻底底地俘虏了她的心。‘爱’这个字眼儿压根就形容不了她对他的感情。她溺爱他,被他迷住了心窍。她眼里除了他没有别的,听不得别人说他一句坏话。为了治好她这种疯病,我们想尽了所有的办法,结果是无济于事。总而言之,她打算下个月就跟他结婚。她已经到了岁数,而且是铁了心要这么干,我们真不知道怎样才能阻止她。”

“她知道奥地利的那一段吗?”

“这个狡诈的恶魔把自己闹出的所有公开丑闻都讲给她听了,讲的时候还总是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受了冤屈的无辜者。姑娘对他的说法深信不疑,其他的说法她听都不愿意听。”

“我的天!还有啊,您已经不小心说漏了您那个委托人的名字,对吧?毫无疑问,您的委托人就是德·默维列将军。”

椅子上的客人不安地扭动起来。

“我完全可以顺水推舟地瞒过您,福尔摩斯先生,可这并不是事实。德·默维列已经不中用啦,这一次的事情彻底打垮了这位刚毅的军人。他从来不曾在战场上露怯,这一次却一蹶不振,变成了一个衰朽无能的老糊涂,根本对付不了这个奥地利人,对付不了这种精明强干的无赖。还好,我那个委托人是他们家的老朋友,跟将军本人知交多年,从这位姑娘的孩提时代就对她产生了一种慈父一般的关爱。他不能眼睁睁地

看着这出悲剧演到最后，怎么也得尽尽人事，设法加以阻止。苏格兰场对这样的事情无能为力，找您帮忙正是他本人的主意。不过，刚才我已经说了，他说得非常明白，绝不能把他本人牵扯进来。您这么神通广大，福尔摩斯先生，我知道您一定能轻而易举地通过我查出我那个委托人的身份，可我必须要求您以自己的名誉作保，保证不去追查这件事情，不去揭开他隐姓埋名的面纱。”

福尔摩斯莫名其妙地笑了笑。

“依我看，这一点我完全可以保证。” he 说道，“除此之外，我觉得您的案子很有意思，乐意帮您进行调查。我怎么跟您联系呢？”

“我通常都在卡尔顿俱乐部。事情紧急的话，您还可以打我的私人电话，号码是‘XX.31’。”

福尔摩斯把号码写了下来，继续笑吟吟地坐在那里，记事本依然摊在膝头。

“请问，男爵目前的住址是——？”

“金斯顿<sup>①</sup>附近的弗依别墅，房子非常大。他通过一些不清不楚的投机生意发了财，身家相当富厚。当然喽，这就让他变成了一个更加可怕的对头。”

“眼下他在家吗？”

“是的。”

“关于他这个人，您还能提供别的什么情况吗？”

“他生活奢侈，是个马迷，曾经在伦敦的赫灵厄姆俱乐部打过马球，只不过没打多久，原因是布拉格的那件事情不胫而走，他不得不离开那

---

① 金斯顿(Kingston)即“泰晤士河畔的金斯顿”(Kingston upon Thames)，当时是萨里郡的一个区，位于伦敦西南，1965年并入大伦敦地区。



里。他喜欢收藏书籍和绘画，颇有艺术眼光。据我所知，他是公认的中国陶瓷鉴赏权威，还写过一本这方面的专著。”

“好一颗复杂的头脑，”福尔摩斯说道，“了不起的罪犯都有这个特点。我的老相识查理·皮斯是个小提琴大师，怀恩莱特的艺术造诣也是非比等闲<sup>①</sup>，像他们这样的家伙，我还可以数出一长串呢。好了，詹姆斯爵士，麻烦您转告您的委托人，我已经盯上了格朗纳男爵。眼下我只能说到这里。我自个儿也有一些情报来源，这么说吧，咱们肯定能想出打破僵局的办法。”

客人离去之后，福尔摩斯坐在那里久久沉思，以致我觉得他已经忘记了我的存在。不过，他最终还是兴致勃勃地回到了现实世界。

“呃，华生，你有什么高见？”他问道。

“我觉得你应该去见见这位小姐。”

“亲爱的华生啊，她那个伤心欲绝的老父亲都不能改变她的心意，我这个陌生人又能管什么用呢？话又说回来，如果其他办法都行不通的话，你这个办法倒也值得一试。不过，刚开始的时候，我觉得咱们必须从其他的角度下手。依我看，欣维尔·约翰逊兴许能帮上咱们的忙。”

在此之前，欣维尔·约翰逊这个人从来没有在我撰写的这些回忆录当中露过面，原因是我很少从我朋友侦探生涯的后期汲取素材。本世纪初，约翰逊成了福尔摩斯的一名得力助手。在此我必须遗憾地指

---

① 查理·皮斯(Charles Peace, 1832—1879)为英国著名罪犯，擅长演奏小提琴，1879年因谋杀罪被处死刑。从此人的卒年来看，福尔摩斯所说的“老相识”应该只是调侃。怀恩莱特(Thomas Griffiths Wainwright, 1794—1837)为英国艺术家、作家及投毒犯。奥斯卡·王尔德曾以《墨水笔、铅笔和毒药》(Pen, Pencil and Poison, 1889)一文记述此人生平。

出，他之所以扬名立万，起初是因为他是个极其危险的恶棍，还在帕克赫斯特<sup>①</sup>坐过两次牢。最后他痛改前非，投入福尔摩斯麾下，在伦敦罪犯那个庞大的地下社会当中充当福尔摩斯的耳目，经常都能打探到一些至关重要的情报。如果他是替警方充当“线民”的话，身份肯定会很快暴露，可他参与的都是些永远不会直接呈上法庭的案子，这样一来，他那些同伙始终都没有察觉他的秘密活动。有两次前科作为敲门砖，他可以自由出入伦敦各处的夜总会、客栈和赌场，而他敏锐的观察力和机智的头脑也使他格外适合承担搜集情报的任务。眼下这个时候，歇洛克·福尔摩斯打算借重的就是这位仁兄。

我手头有一些相当紧急的专业事务，因此无法即时了解我朋友接下来的步骤。不过，当晚我就依约赶到辛普森饭店，和他一起坐到紧靠临街窗户的一张小桌旁边，俯瞰斯特兰街的汹涌人潮。这时候，他把之前的一些情况告诉了我。

“约翰逊已经展开了行动，” he说道，“兴许能从地下社会的幽深角落淘来一些废铜烂铁。那些角落埋藏着犯罪活动的隐秘根源，咱们只能到那里去打探这个家伙的秘密。”

“可是，既然这位小姐连众人皆知的事实都不信，你凭什么认为，你的新发现就能够让她回心转意呢？”

“谁知道呢，华生？女人的心思，男人压根儿就别想摸透。说不定，谋杀的重罪可以得到她们的宽恕和谅解，某些小小过失却会让她们恨之入骨。格朗纳男爵告诉我——”

---

<sup>①</sup> 帕克赫斯特(Parkhurst)是位于英格兰怀特岛的一座监狱，曾经是英国戒备最森严的监狱之一。